

证券代码: 600355

证券简称: 精伦电子

公告编号: 临 2016-021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解除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张学阳先生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2015年5月18日，张学阳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12,797,3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2%)以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方式质押给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该部分股份在公司实施2015年半年度公积金转增后变更为25,594,600股，上述解除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

本次股权质押解除后，张学阳先生持有本公司74,20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不存在股权质押、冻结等情形。

特此公告。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16日